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W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創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22)

**內幕消息
及
恢復買賣**

本公告乃由創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多種貨幣債務發行計劃的最新情況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之公告、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六日之公告及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一日之公告（「公告」）。

如公告所詳述，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CW Advanced Technologies Limited（「CWATL」）及CW Advanced Technologies Pte. Ltd.（「CWATPL」）（「發行人」）設立一項500,000,000新加坡元多種貨幣債務發行計劃（「計劃」），據此，發行人可不時分系列或分批次向若干資深或機構投資者發行票據（「票據」）及永續證券，本金總額最高達500,000,000新加坡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CWATPL根據計劃發行75,000,000新加坡元按7.00厘計息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到期之固定利率票據（「系列一票據」）(ISIN: SG6YB8000005)。於二零一七年，本公司已部分回購並註銷系列一票據。截至本公告日期，剩餘系列一票據本金總額為55,250,000新加坡元（約321,599,000港元）（「剩餘系列一票據」）。

本公司董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預期發行人將根據該計劃進一步發行票據（「**系列二票據**」），發行系列二票據所得款項淨額將用於（其中包括）贖回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到期的剩餘系列一票據、償還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及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七日前向本公司股東派付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之年度業績公告所載之末期股息每股2.36港仙（「**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

自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一日之公告後，本公司一直與參與該計劃的銀行就發行系列二票據進行聯絡。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日被告知由於不利市況，將無法繼續發行系列二票據。由於(i)無法啟動發行系列二票據，及(ii)本公司可作出應對並取得替代融資來源的時間很短，本公司預期其將無法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前贖回剩餘系列一票據及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七日前向本公司股東派付末期股息。

由於無法發行系列二票據，(i)黃觀立先生及黃文力先生（均為執行董事）及(ii)本公司及CWATL分別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四日及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七日自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銀香港**」）收到一份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三日的法定要求函（「**法定要求函**」），要求(i)就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獲授的一般銀行融資（CWATL、黃觀立先生及黃文力先生為該債務的擔保人）立即償還約157.5百萬港元的未償還債務，及(ii)就CWATL於二零一六年獲授出的一般銀行融資（本公司、黃觀立先生及黃文力先生各為該債務的擔保人）立即償還約14.5百萬美元的未償還債務。本公司及CWATL均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前解決法定要求之訴求，黃觀立先生及黃文力先生均須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六日前解決該等訴求。CWATL為157.5百萬港元銀行融資的原始擔保人，本公司為14.5百萬美元銀行融資的原始擔保人。黃觀立先生及黃文力先生分別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簽訂有關該等銀行融資之相關契約。本公司為數157.5百萬港元的銀行融資乃主要為部分贖回原還款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的系列一票據提供再融資。為數14.5百萬美元之銀行融資乃用於貿易融資。

融資活動

鑑於上述即將履行的付款義務，本公司已委任資深專業顧問如RSM Corporate Advisory Pte Ltd（新加坡）、Morgan Lewis Stamford LLC（新加坡）、Rajah & Tann Singapore LLP（新加坡）及艾金•崗波律師事務所（香港），且目前正與彼等其合作進行以下融資活動（「**融資活動**」），以解決上述問題（其中包括）：

- (i) 聯絡剩餘系列一票據持有人以（其中包括）延長剩餘系列一票據之到期贖回日；
- (ii) 就彼等於法定要求函及要求函下之訴求聯絡中銀香港及本集團的其他貸款人；及
- (iii) 制定其他集資計劃，包括但不限於股權集資活動。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與多個潛在投資者進行商討，但尚未就任何合適的集資機會與任何一方訂立任何條款。

本公司將就(i)融資活動的任何重大發展及本公告所披露的其他事項，以及(ii)經董事會評估之上述活動對本公司業務及財務表現的影響於必要時根據上市規則另行刊發公告，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日上午九時正已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自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上午九時正恢復本公司股份買賣。

由於融資活動未必會完成，本公司股東、剩餘系列一票據持有人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股東、剩餘系列一票據持有人及有意投資者如對其應採取的行動或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創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觀立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觀立先生、黃文力先生及李展存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秉成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關正德先生、王賜安先生及劉驥先生。